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6 次會議
逐字記錄

壹、時間:109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貳、地點：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 樓 1001 會議室

參、 主席:陳指揮官吉仲

主席致詞：

防檢局杜局長，所有各部會的同仁，非常感謝各位今天來參加非洲豬瘟的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我知道今年年初開始到現在，因為武漢肺炎疫情影響，在整個邊境進出的國內外旅客，人數是有大幅度的減少，可是我們認為在中秋佳節快到的時候，有很多從國外寄過來的郵包或是各式各樣返鄉的人潮，還是對非洲豬瘟防疫不能鬆懈，今天就是召開這一次的會議，先跟所有各部會同仁報告。

第二，非常感謝大家過去，從前年開始，8 月到現在協助農委會在邊境守住非洲豬瘟，我想各位可以看得出來，全世界非洲豬瘟的蔓延國家，不只亞洲，在歐洲甚至其他國家都還是持續地在進行，因為有各部會的幫忙，才讓我們守住非洲豬瘟，也特別跟各部會同仁報告，我們在守邊境或是境內的生物安全防治，對當初口蹄疫拔針也有非常正面的幫助，讓我們在過去這段期間，完成口蹄疫拔針，今年在 6 月 18 日的時候，正式成為口蹄疫非疫區，跟各位報告，現在全世界能出口豬肉的國家不多，因為相關疫情如果沒有控制，豬肉絕對沒辦法出口，所以真的很感謝，代表所有的台灣農民感謝各位的協助，因為我們最近下鄉座談，所有的農民最感謝的就是政府在防疫上做得非常到位，也因為這樣讓我們今年整個武漢肺炎疫情做得更是全世界數一數二，感謝各位。

今天只有一個報告案，就是防檢局跟財政部關務署，針對這一次的中秋節，如何來加強防疫措施，不知道開始之前，各位有沒有要補充說明？如果沒有就按照議程進行？

好，開始。

肆、 會議程序：

報告案由一：因應中秋節加強非洲豬瘟防疫措施，報請公鑒。（農委會防檢局、內政部、交通部、財政部、海委會）

防檢局：

指揮官、副指揮官、各機關代表先進大家好，大家早。接下來由邊境管制暨宣導組來向指揮官報告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措施及因應中秋節之強化措施，我是今天的報告人，防檢局動物檢疫組裘君耀技正。

接下來的簡報將會分成三個部分，第一個部分向各位說明非洲豬瘟在國際及亞洲地區的疫情現況，第二個部分是要說明我國邊境檢疫措施，包括了旅客邊境檢疫的結果，以及非洲豬瘟病毒核酸陽性檢測之案例分析，第三個部分是因應中秋節強化措施，在這部分向各位說明，中秋節防檢疫整備作為，以及各部會在中秋節期間協助及加強的作為。另外，針對近日輿情報導網購豬肉產品爭議以及問題點，也在這個集會跟各位說明，最後是各部會的協助事項。

首先是非洲豬瘟在國際及亞洲地區疫情現況，在今年三月，巴布亞紐幾內亞這個大洋洲國家通報發生非洲豬瘟病例以來，各位可以清楚的看到，在全世界中只剩下北美洲以及南美洲，還沒有遭到非洲豬瘟的侵襲。在全球 197 個國家中，已總計 65 個國家已經發生非洲豬瘟的案例，將近 3 分之 1。

亞洲地區中，目前有 12 個發生非洲豬瘟的國家中，自今年 1 月 6 日第 15 次應變中心會議結束以來，目前有 7 個國家陸續通報發生案例中，包括中國大陸、緬甸、印尼、東帝汶、越南、菲律賓及韓國，而越南是目前在亞洲地區通報案例數最高的，來到 8,976 例，而韓國目前的 750 個案例中，全都是野豬的病例。

而今年度開始，於希臘、巴布亞紐幾內亞、印度及德國，這 4 個國家陸續發生非洲豬瘟疫情，我國立即將這 4 個國家列入近 3 年發生非洲豬瘟國家名單內，針對這些國家有特別直航或是專案撤僑專機的部分，例如印度、波蘭、德國 3 個國家，我們立即在邊境啟動高風險旅客入境的行李檢查，因此邊管組要特別感謝交通部，在 COVID-19 疫情期間，雖然國際間航班減少，但仍可以在當下立即溝通，以及跟邊管組報告任何的專案包機以及撤僑專機的資訊。

右邊是世界動物衛生組織公布的疫情現況圖，各位可以看到上半部歐洲的部分，仍然是在東歐地區，羅馬尼亞及烏克蘭是疫情的壓力點。今年 9 月 10 日，在德國境內近波蘭的邊界處，也發生 1 例野豬的非洲豬瘟案例，顯示疫情可能有向西擴散的趨勢。

非洲的部分，南非及奈及利亞仍持續發生非洲豬瘟疫情，亞洲地區目前也確認在菲律賓及緬甸有非洲豬瘟向外擴散的現象。

接下來跟各位報告我國的邊境措施，首先看到防檢局統計每月受裁罰 20 萬的旅客案例數，自 3 月起，COVID-19 疫情在國際間肆虐，而導致我國的航班銳減之後，各位可以看到 3 月開始受裁罰案件數有顯著的下降，甚至在 4 至 6 月之間是沒有違規案件數的，但要特別強調，在這些少數的違規案件中，仍以國人違規居多，而且來源國都是中國大陸。目前根據機場公司提供的數據，每月入境人數，在平日之間以 9 月為例，大概在 2,500 人左右，而假日大概是 4,000 位入境旅客。

接著我們針對違規豬肉產品，進行非洲豬瘟的病毒核酸檢測，依據家衛所統計到 9 月 7 日的檢測結果，目前總共採檢的樣本數是是 3,194，而陽性的樣本數檢出率是 254 件，其中 76%是中國大陸的陽性案例。而根據家衛所提供的最新數據，也跟指揮官更新，截至 9 月 18 日為止，目前採檢樣本數為 3,204 件，而驗出陽性樣本數為 255 件，新增 1 例是中國大陸陽性案例。這邊邊管組要特別說明，雖然旅客入境人數減少，但我們仍持續在這些違規的豬肉產品中驗出病毒核酸陽性，以 8 月跟 9 月來說，都各自從中國大陸以及越南的豬肉產品中驗出了非洲豬瘟的病毒核酸，因此在中國大陸跟越南這兩個國家，非洲豬瘟傳播的風險仍然是極高的，至於從其他 17 個國家採檢的樣體中，目前檢測結果均為陰性。

接下來要跟指揮官報告因應中秋節強化措施，在去年 9 月中秋節前夕，防檢局這邊因為有大量的旅客及快遞攜帶含肉月餅違規案件，當時件數到 56 件，是前後月的 28 倍，因此在 9 月的時候緊急召開了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2 次會議，由指揮官親自盤點各部會應該要整備的作為，在這一個各機關通力合作之下，今年截至目前為止，含肉月餅旅客攜帶案件目前是 0 件，顯見我國在邊境管制的作為，對於民眾的防檢疫認知有一定的效果，因此今年援例中秋節，民眾仍有送禮習慣，邊管組這邊的整備作為以 4 個方向為主。

在各機場港口由海關及防檢局共同落實行李檢查作為，防範國外旅客違規攜帶產品入境。另外關務署及防檢局將加強快遞貨物及郵包的檢查，以防範病毒藉由正常報關途徑傳入我國。第三，防檢局會持續查察網際網路業者的違規案件，同時海巡以及關務署將加強漁船以及貨輪貨物的邊境查緝作業，而食藥署及防檢局，將會加強查核市面販售中國大陸或東南亞地區來源的豬肉類產品，以防範非洲豬瘟病毒藉由不法走私途徑傳入我國。最後將由航聯會及各個航空公司及防檢局，在邊境港口及機場加強宣導，同時也要請勞動部內政部移民署及

教育部加強對各對象族群的宣導，防範民眾誤觸法令，而且要加強他們的防檢疫意識。

在內政部加強防檢疫整備作為中，內政部移民署將會持續通報列註高風險人士，並加強出入境旅客的防疫宣導，也落實執行違規外來人口拒入國門的政策。而在各個機場及港口，將會分別由內政部警政署的航警局以及港務警察總隊，來執行安檢勤務以及民眾、船員進出商港管制區工作，如有發現豬肉產品將會立即通報。

財政部關務署在中秋節期間，也會加強查緝快遞及郵包貨物，針對非洲豬瘟高風險地區的進口貨櫃，將會提高查驗比例，並且加強入境旅客的行李檢查。在海關執行的成效方面，109 年 8 月已經緝獲 15 件違規案件，而各位可以看到都是以郵包以及空運快遞為居多。

在前年 8 月至今年 8 月這 2 年區間，海關統計總共查獲未經檢疫的豬肉及其製品，共有 4,311 件，重量達 7,506 公斤。海委會海巡署為了防範非洲豬瘟入侵我國，在港口持續針對特定國家返台漁船執行安檢，並且持續地執行海上登檢的作業，目前都沒有發現在船上有違規攜帶中國大陸肉製品的案件。今年總共在金門發生了 2 件海漂豬屍體驗出非洲豬瘟核酸病毒的案例，因此海巡署將持續全面執行岸灘搜索，落實防疫把關。

海巡署針對秋節防範作為，將會對轄內重點區域加強巡查，針對進港漁船實施 100%安檢，而且針對來自疫情警示地區的貨輪列為重點注意對象。而自離島航至台灣本島的船舶，也會開箱檢查冷凍冷藏櫃，以及它的貨物，尤其是以空櫃列為查核重點，海巡署也會妥適編排搜救犬組來協助值勤。第三，最後在秋節期間，海巡署將持續落實機關間橫向聯繫工作，並且積極主動的運用各項宣導素材，向民眾跟船員宣導非洲豬瘟的相關防檢疫措施。

交通部在中秋節期間防範非洲豬瘟的強化措施，在國際機場部分，將會配合防檢局，增設相關的檢疫設備，並且在適當的位置增設各式各樣的宣導素材，來向旅客宣導非洲豬瘟的防檢疫資訊。目前透過交通部的協調，已經有 69 家國籍、外籍、港澳籍及陸籍航空業者，將會在機上宣導或是播放非洲豬瘟的防檢疫影片，並在出境的時候對旅客發放摺頁。

而在郵包的部分，國際快捷是全年無休，24 小時進行作業，而在一般包裹的部分，將會配合防檢局及海關，對於中秋節禮盒進行特別查驗，因此交通部統計自前年 12 月至今年 9 月 18 日為止，總共有 1,622 件郵包檢疫不合格案件，其中來自於中國大陸及香港的郵包占了 36%。

接著特別向各位說明，近來網購豬肉產品的案件。這個案件的背景是 9 月中接獲媒體報導，民眾在網路上購買國產豬肉產品，收貨時

卻發現這個產品是中國大陸製的。防檢局之前即已接獲民眾檢舉，購買臉書上其他使用者販賣，且宣稱是我國產豬肉為原料的肉鬆餅，結果在結帳收貨時，才發現這個產品是中國大陸製，防檢局第一時間就主動聯繫當事人，回收、銷毀該產品，並啟動相關的行政調查程序，目前正依照關務署提供這個產品物流的進口報關資訊中，調查相關的行為人。

在這個案子，不同於民眾在實體店面購物，可以發現到有幾個問題點會產生，第一個是民眾透過網際網路各式各樣平台下單結帳商品時，因為電子商務的發達、便利性，民眾在任何平台都可能進行交易行為，防檢局在修正了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增列第 38 條之 3 規定來管理電商平台後，在跨境網路平台使用者私下販售交易行為其實是難以約束的，以臉書作為例子，今年度防檢局總共接獲 27 件民眾檢舉，臉書販賣動植物產品的案件，防檢局依行政程序，函請台灣臉書公司協助做行政調查時，均未獲得回應。

第二個問題點是發生在民眾下單結帳之後，這個產品透過物流到買家手上，網際網路購物的途徑通常是藉由快遞貨物通關來進行進口的報關，依據防檢局接獲海關移送的快遞貨物違規案件是逐年增加，防檢局在調查程序中常因為貨物通關是屬於「併袋申報」的型態，而使得防檢局在調查中，實際上在確認實際輸入人時遭遇到困難點，防檢局也在海關跟各簽審機關聯繫會議中有建議，要取消併袋申報，而且要針對有委任瑕疵紀錄的報關業者，不得讓他們申請免逐案檢附委任書，會議中決議最後是請海關加強對快遞貨物的查驗比率。

第三個問題是當民眾收到貨的時候，發現這東西是中國大陸製的同時，當下第一時間民眾的防檢疫意識，將會反射性的跟防檢局聯繫，而且將這個東西主動送給防檢局作為銷毀，但是針對這樣層出不窮，在網路網際平台上廣告不實的案件，是否有違反公平交易法或是消費者保護法，這件事情可能在之後我們必須要再做個討論。

對於本案的問題點之一，誠如剛剛說明的，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38 條之 3 規定，其實針對現行主流的電子商務型態，已可以有效約束，在左下角圖表可以看出防檢局查獲電商平台案件數趨勢，自實施新法以來，每週違規案件數是有下降的趨勢，查獲電商平台的數量中，也可以發現除有民眾國人常用的大型電商購物平台外，也出現了例如像愛批發如此小型社群平台間流竄的交易平台。因此 38 條之 3 其實對於現行新興的社群商務型態，是難以約束的。

在右上角的表格中，防檢局針對民眾檢舉境內網際網路業者 1,544 個案件中，有 9 成是屬違規行為確實而成案的，也有 720 件，總共有 8 家電商平台遭到裁處確定，其餘案件將會在防檢局依後續行政裁罰程序中完成裁罰的動作。

針對臉書，也就是剛剛所說的 27 件案件，目前沒有一件成案，也沒有一件進行裁處，主因還是因為境外網際網路業者沒有在我國登記營業，或是它的伺服器設備都在境外，因此我們難以進行調查管制跟裁罰，防檢局也將研議是否有逕予裁罰業者的可行性。

第二個問題點是針對快遞貨物通關的違規樣態，左邊的圖表是今年 1 至 8 月間旅客以及快遞動植物產品違規案件數，我們將它做個對比，不同於 COVID-19 影響，旅客違規案件數明顯下降，快遞動植物產品違規件數是有持續上升的趨勢，右邊圖表特別將今年 5 至 8 月間快遞動植物產品的違規案件跟去年同期做比較，可以發現在去年同期比較之後，也是沒有下降的趨勢。因此關務署以及防檢局共同邊境把關的同時，我們可以思考要如何精進作為，有效降低快遞違規案件。

最後邊管組要請各部會協助的事項如下：

一、邊管組請財政部關務署強化快遞貨物管理，規劃取消快遞貨物「併袋報關」並實施逐案檢附委任書制度，持續推動快遞貨物實名制制度。

二、邊管組請經濟部協助向登記在案的網際網路業者宣導，應該確實遵守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38 條之 3 規定，並且要推動賣家帳號驗證機制，來輔導小型電商平臺業者合法化。

三、邊管組要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協助對有違規事實且不合作提供賣家資訊之境外網路交易平台，研議採取屏蔽措施，或限制其在我國使用特定功能，如不允許使用者進行交易功能等行為。

四、邊管組要請內政部警政署協助取締網路違規販售境外動物產品，並且協助追查這些違規案件的涉嫌人個資。

最後邊管組要請各部會，因應中秋節前夕貨運高峰以及肉類製品可能入境的高風險期間，落實執行各項非洲豬瘟防檢疫邊境管制措施，以貫徹蘇院長宣示維持我國保持非洲豬瘟非疫區資格，以及我國養豬畜牧業的生產安全。

以上報告完畢，恭請指揮官裁示。

主席：

謝謝防檢局裘技正報告，請財政部關務署報告完我們再一併討論？現在請關務署，請。

財政部關務署報告：

財政部關務署報告，關於本案的辦理情形，本署台北關在今年的 8 月 20 日接獲防檢局來函通知，我們就立即把快遞檢疫申報單的通關資料調出來檢視，發現它檢疫申報單申報的貨物是模具，並不是肉鬆餅，本署台北關也立刻向快遞的收貨人，實際的收貨人查證，查證

的結果，收貨人說他收到的貨物是畫眉毛的眉筆。這件案件的處理方式，本署台北關就依據，因為這個案件報關業者並沒有檢附進口人的個案委任書，所以就依他違反報關業者設置管理辦法，依據關稅法相關規定來做裁罰，裁罰的是報關業者。今年 9 月 10 日本署台北關也把相關報關資料提供給防檢局。

海關也知道快遞跟郵包貨物是很高風險的地方，所以針對快遞貨物郵包，除了百分之百經過 X 光掃描之外，每個月不定時進行快遞貨物加強查緝專案，我們是不定時、無預警地進行，108 年到目前總共緝獲 33 案，有 71 公斤的豬肉製品，同時台北關也建置了快遞貨物資訊同步顯示系統，也就是說當快遞貨物在過 X 光儀檢的時候，上方也會同步顯示快遞貨物的申報資料，提供關員鎖定高風險貨物加強查緝。

中秋節期間海關也會持續針對快遞貨物還有郵包做加強查緝，今年 7 月在快遞這邊也緝獲越南進口 16.8 公斤的含肉月餅，數量也是非常龐大。

未來海關除了會不定期、無預警的實施快遞貨物加強查緝專案之外，也會推動快遞的實名認證制度，因為快遞貨物跟郵包貨物體積非常的小，通關的時候通常都以併袋的方式，所以 X 光儀檢也有查緝上的限制，也希望防檢局能夠多多協助我們，在檢疫犬協助支援嗅聞。

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

謝謝關務署的報告，支援檢疫犬的部分我們會盡全力協助，有關個案的部分怎麼會兩邊的解釋差異這麼大？陳副署長請。

財政部陳副署長：

跟主席報告一下，這個案子目前來講，航警局已經跟收貨人聯繫，希望收貨人能夠來做更進一步的說明，事實上進來東西的申報跟快遞單的遞送，跟檢舉人所說的其實都兜不攏，我們也把原來的 X 光影片調出來，也沒有所謂的肉品，所以我們懷疑這東西其實是，現場顯示的快遞單單號或是包裹箱，不是裝這一批貨物、肉品的原始包裝。因為從 X 光看起來好像不是這個肉品，所以我們還在繼續查證之中。

另外也跟主席報告，基本上這一類的貨品，邊境來說主要透過是三個管道，以往的話大概旅客攜帶最多，但是因為防疫期間所以旅客的量會少，但是會有可能的就是往快遞那邊，或是往郵包增加。快遞照以往的方式，因為它是食品，會跟貨品混在一起的機率，以往並不多，但我們不敢保證，假如說旅客那邊沒有路的話，可能多少會有一些快遞的貨物進來，我們覺得重點在中秋節之前，主要還是在郵包的部分，目前關務署已經跟負責處理郵包的單位確認，會採取非常嚴謹

的作業，除了全部貨物過 X 光之外，我們也跟防檢局作密切的合作，希望在郵包的這一部分，能夠阻絕。至於在快遞的部分，還是一樣加強檢疫，也跟新竹分局的檢疫犬直接做這方面的加強查緝，謝謝。

主席：

謝謝財政部關務署陳副署長的說明，針對兩個報告事項，各部會及線上各縣市第一線防疫所同仁，有沒有什麼建議或是問題？各部會有沒有要補充說明，針對非洲豬瘟防疫或是中秋節即將來臨，需要加強的措施，要補充說明？請我們的經濟部劉專門委員。

經濟部劉專委：

指揮官、各部會與會代表大家好，經濟部第一次發言，在請各部會協助事項的部分，簡報第 25 張，經濟部有兩項工作，第一個是有關協助宣導網路業者遵守動物防治法第 38 條之 3 規定，過去我們持續都在做，之後也會協助在適當場合繼續宣導。另外有關小型電商，輔導業者合法化的部分，如果尚無商業登記，我們會協助做相關商業登記。有關賣家帳號驗證機制，請商業司的同仁再進一步說明如何協助。

主席：

經濟部商業司有無要補充說明？

經濟部商業司：

主席、各位與會先進大家好，經濟部商業司補充說明，有關推動賣家帳號驗證機制，很多平台業者對於賣家驗證機制管理強度不一，但如果是針對商號或它本身就是以公司名義販售，平台會要求申請人提供它所登記的商號之登記，或是辦理公司登記的文件資料，去確認真實性。

但如果是個人賣家去做販售，平台會跟第三方支付服務業者做合作，推行信用卡代收代付機制，因為現在信用卡的推行跟金管會那邊的金流做很多連結，金管會管制之下，管理強度非常高，所以平台都會希望，即便是個人賣家，也是希望他們能夠跟第三方支付服務業者合作。

實務上第三方支付業者在為那些個人賣家開設虛擬帳號，都會要求以實名制的方式，綁定真實賣家的姓名或是銀行帳戶，作為後續撥款的金流控制，去追蹤他們的金流。但有一個漏洞的地方是，如果賣家是自己跟買家去做私下面交或是請他私下銀行的匯款，這一塊就比較難去追蹤後續的金流方向。目前其實平台在推行，我們也都希望大

型的網購業，跟第三方支付服務業者合作，這是目前能夠跟金管會密切聯繫的部分。

以上是經濟部商業司補充。

主席：

了解，非常謝謝商業司的說明，會後我們同仁再跟經濟部商業司討論，因為大部分大型賣家，買賣一定是透過第三方驗證支付體系，從那部份來追蹤，達到的效果會更快，因為本來就有機制，當然有一些特殊例外的小型賣家，再看如何解決。

商業司：

這就有一點難度在。另外有一個部分，那時候承辦提到是否可以輔導小型的個人賣家或小型電商商業登記，這一塊現行還是有在做，如果真的有查到違法，他以商號的名義，或者他不是以個人名義販售，就可以追查。因為若是以個人名義販售，很難確保他是否有達到財政部要求的小規模營業的起徵點，每個月是不是有銷售額達 8 萬元以上，若有，則他一定要辦理營業登記，因為起碼要有營業登記可追查他稅收的部分。

另外一塊就是賣家是不是要做商業登記，因為他如果以商業登記名義販售，在商業登記法上本來就有要求要向各機關政府辦商業登記。如果是商號，假設是實體商店，在某個地點、某一個縣市政府一定有一個落腳的實體店，實體店在各地方政府查緝時，就可以去做限期改正、限期辦理商業登記。但如果是網路上賣家，很難追查他到底在哪邊開店，因為網路無國界，所以可能就是若有查到相關個人賣家以商號名義販售的話，有一些個人基本資料，比方說有戶籍登記地，就可以移請地方政府向他的戶籍登記地調出一些資料，限期他去做改正。以上補充。

主席：

非常好，我們再請防檢局跟商業司宣導，非常感謝經濟部的幫忙，在整個電商平台還是要不斷地宣導，否則會涉及動傳法 38 條之 3 的規定。

第二個有關推動賣家，達到實名制或是相關的商業登記，希望可以具體落實，將來在執行過程，可以追查到相關賣家，這就配合經濟部商業司相關的規定辦理，會後如要請商業司幫忙的，再請教他們。

謝謝商業司的說明，請防檢局。

防檢局：

指揮官、各部會同仁還有線上夥伴大家好，關於提到在期間有收到不明原因、不明來源的肉製品或郵包，收到後不要隨意棄置，否則會進到廚餘系統裡，直接送到地方防疫機關，做後續統一處理跟銷毀，避免不明肉製品流入整個系統，以上補充。

主席：

非常好，謝謝我們防檢局徐榮彬副局長的說明，也請各部會還有第一線防疫同仁，對外加強宣導，民眾收到不明郵包，都可以直接到全台灣四個分局或是防檢局總局，處理不明郵包。

防檢局：

還有地方的防疫機關。

主席：

我們地方的防疫機關也可以協助處理這些不明的郵包，再請各部會多加強宣導，不知道各位還有什麼要補充說明的？後面同仁請。

通傳會代表：

NCC 第一次報告，由於我們國家對網際網路內容管理和實體社會管理方式是一樣的，是由各法令主管機關依權責處理，簡報第 25 頁請各部會協助事項，請通傳會「對於有違規事實且不合作提供賣家資訊的境外網路交易平台，研議採取評議或限制其在我國使用特定功能」，境外網路交易平台並非電信事業，不屬於通傳會法定職掌的監理對象，所以並沒辦法去要求或限制境外網路交易平台。

另外我們電信業者他也沒辦法針對有違規事實賣家做評定。舉例來說，賣家如果在臉書上違規，電信業者可以做到針對整個臉書做限制的，沒辦法只針對臉書上面的違規賣家做限制，謝謝。

主席：

請教防檢局，之前不是說只要是境內的電商平台，販售包括像中國、越南的肉製品，消費者點進去就會有屏蔽效果？

防檢局動物檢疫組：

主委，我們是有一個機制是針對這些主要國內的各大電商平台，現在最主要問題是臉書，它是境外平台，現在完全跟他沒有任何協商機制。另一個是一頁式廣告，像這一次嘉義發生的個案是在臉書上賣，他表示是台灣國產，下單直到貨到才發現是中國的，他一開始在臉書賣，之後又改到一頁式廣告，他的網站架設在大陸，針對境外的平台，

我們沒辦法有任何的管理跟協商，如果說有證據，比如有寄件人或收貨人的資訊，我們可以做行政調查，但沒辦法保證不再發生，因為目前網站管理有困難。

主席：

了解，全台灣有太多一頁式的廣告，號稱台灣小農，賣的都是中國的農產品，層出不窮。以後如果要請各部會協助的事項，尤其像這種需要事先討論的，討論完再拿上來，否則的話這個會很難處理，我們也要尊重各部會，實際上這個也是目前要解決的問題，如不解決，相關的漏洞就會出現。

針對有關境外網路電商平台怎麼處理，防檢局同仁我們再找NCC、也找經濟部相關的單位來討論，確認以後，下次再提出來。各部會有沒有要再補充說明？內政部，請。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主席、各位長官，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在這邊做第一次發言。

有關主席還有各位長官提到，豬肉產品入境，站在執法機關立場，C2C 和 B2C 的部分，重點應該是到客戶端之後，如何讓民眾去做檢舉，司法機關特別需要這樣的步驟，發動刑事案件偵查上，比較明確有規範。剛剛談到臉書的部分，臉書是美商，就他對我們執法機關所提出的請求，他有分成 8 個大案類，現在新增到第 12 個案類，重點都是排序的問題，主要是在殺人、擄人勒贖和毒品、竊盜、妨害性自主以及傷害、搶奪，這樣的案件請求，如果利用臉書發布這樣的訊息，我們司法機關有這樣子的立基點，提供相關的請求。

有關於今天所討論 B2C、C2C 的部分，必須要民眾提出檢舉，檢舉之後我們依照刑事訴訟法的相關規定，向臉書公司提出我們的請求，個案上我們確實有這樣的機會，向相關業者提出相關個資的調閱，以利於日後案件偵查，在這部分也希望各部會如果遇到類似的案件，形成刑事不法的部分，我們責無旁貸，希望各部會有接到這樣的個案，我們從刑事方面向上溯源，這個方式應該是可行，但如果在臉書，礙於他們公司內部政策問題，我們很難決定他什麼時候提供、提供到什麼具體程度，但會持續朝這個方向努力，謝謝，以上。

主席：

感謝我們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其實剛剛講就是要有檢舉，那他們就可以來成案、立案，協助處理，請各部會或是農委會相關同仁，這部分對外加強說明，如果像在臉書這一些，只要有檢舉，我想警政署同仁就可以依照相關規定辦理。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報告主席，我補充說明，類似這樣案件的性質，行為態樣主要落在詐欺，從行政上的不法向上延伸到刑事不法，這部分嫁接點在於說他是不是受有詐欺之實，第一線同仁在行政檢查之後，預先判斷完這有涉及刑事詐欺的部分，我相信這應該是比較明確有相關的利基，可以朝偵查刑事不法的方向前進，以上。

主席：

非常感謝，各部會這邊有沒有要再提出建議或說明的？如果沒有的話，報告事項大概有幾個決議。第一個請各部會依照蘇院長主持的會議，是要按部就班依照原先每個部會，不管邊境阻絕非洲豬瘟病毒於境外，還是境內，所有的廚餘要蒸煮，依照規定 90 度 C、1 小時以上，包括我們第一線所有的防疫單位要求所有的農民要做好生物安全防治，基本的工作還是要請大家配合。

第二個比較重要的是針對這次中秋節即將到來，幾個部會要加強因應的措施，除了防檢局之外，也要請財政部關務署特別幫忙，最近風險最高的就是從郵包、快遞的部分。當然也要特別感謝交通部，還有我們內政部警政署、移民署，還海委會海巡署，特別針對邊境的部會，也特別加強針對中秋佳節到來的邊境防疫措施。

第三個比較重要的針對外界透過電商平台販售，可能不容易達到防疫的目標，如果有相關的案件，可以直接檢舉請內政部警政署幫忙，但如果有最基本的，包括要跟 NCC 還有經濟部商業司討論的，所有境外電商平台加強的防疫措施，我們也可以在下個會議討論完之後再提到中心會議中作決議。

如果沒問題的話，案由二歷次會議列管事項，是屬於比較行政的部分，就由防檢局跟各位確認。

最後各位還有沒有什麼臨時動議？我們豬肉生鮮已經開始出去澳門，他們要求我們出更多，可是擔心出太多國內價格會太高，這都是因為大家幫忙，才讓我們守住非洲豬瘟，口蹄疫也才能拔針。線上各縣市一線的防疫同仁有沒有什麼建議的，尤其在中秋節快到的時候，還是要請所有養豬戶在生物安全的部分做好，即使口蹄疫已經拔針成功，亞洲附近還是有很多國家是屬於口蹄疫疫區，這部分要請各位幫忙，尤其是 700 多戶的廚餘養豬場，全部要依照規定辦理，不知道各縣市防疫所同仁有沒有什麼問題要請教或是建議的？

如果沒有的話，最近因為 COVID-19 疫情，大家在非洲豬瘟邊境部分，防疫可以稍微鬆一口氣，可是衛福部就比較辛苦，，我們會依

議題的需要，不定期召開中心會議，再次感謝大家的參加，今天會議到此，謝謝。

伍、散會：上午 10 時 50 分。